耳听八方

他奏响了他的星辰大海

李 皖

用细密急促、延绵不断的鼓点，犹如夜行大军在星夜和黎明疾疾向前奔行的鼓点，“声音碎片”创造了一种声音。这声音犹如电子的瀑流，却因为全然使用真鼓和真乐器，而成为具有实在质感和人性温度，酣畅淋漓、轰轰烈烈、波澜壮阔，奔驰的、飞翔的、滚烫的、浪漫的、激动人心的摇滚乐！

而马玉龙紧绷着肉体似扯出了灵魂的歌唱，由于优美狂放的管乐、庄严的钢琴，由于灵动而坚实的贝斯、发出了啸叫声的电子琴，由于强烈律动，奔流的、波荡的、如流星、如车流一般飞掠的电吉他的嘹亮来复（riff），这声音变成了人性的至深安慰，人心的无比振奋。层层叠叠、不断递进的声音编排，将空旷的自由、轻盈的灵魂赐予沉重的肉身，给人以无穷的力量。

这种振奋却是生于绝境。这种歌唱本是脆弱失落。也因此，它才能这样的振奋，似乎有着无以匹敌的激情、激越和激昂。空虚幻灭的幽谷化为了诗意空灵，苍远浩荡的山川河流给人胸襟，席卷一切的时代洪流只会让我越战越勇——如此，“声音碎片”把所有的歌都唱成了哀歌，又把所有的哀歌都唱成了胜利的欢唱，时代的安魂曲。

《神游》开宗明义，似在交代这歌唱的起源，这歌手站立的位置。徐徐展开的图景是野马已老，眼神悲凄，“他的草原毁于二零零零年/他的星辰大海毁于中年以后”。鸟儿可能原以为海阔天空，神游八极，回头来却发现依然在笼中，一无所有的天空本身就是牢狱。野马穿过了繁华却终于如尘埃，奔跑不羁的姿态或只是“左右闪躲而已”。

这是“声音碎片”历经十一年沉默之后，再一次开口献唱。2019年，第四张专辑，专辑名字引用美国诗人罗伯特·弗罗斯特的诗，“没有鸟鸣，关上窗吧”。十一年，从三字头跑到四字头，从青春跑进中年，再不能像以前那样放歌，“声音碎片”一度停滞。如今，终于又生发出强烈表达欲的十首歌与曲，容易给人一个错觉：它们来自中年困境。但从一开篇，马玉龙引用希腊诗人卡瓦菲斯的一句——“此地逍遥不了/别处也是妄想”，提示了这困境跟年龄关系不大，实在是那无所不在的现代人的虚无感，那被时代的反复翻滚煎熬得越来越强烈的虚无感。

十首歌与曲从不同角度，点染世相的一鳞半爪，展示着这时代之困的图景中的一个个侧面：

物性、物象强大，人性、心象虚弱：“在二十一世纪，物才是上帝/人像工具”（《送流水》）；

恒常感消失，百年/千年、人伦/世道正经历从未有过之变局：“再没有什么天长地久了/一切都轰轰烈烈速朽”（《送流水》）；

功名成就成空，人生豪情幻灭：“我曾经在天涯/妄想过世界/如此而已”（《送流水》）；

家乡巨变，心灵上的故乡丧失：“高原上野花不再烂漫……亲人们纷纷四处流亡/炊烟散了”（《九月行歌》）；

生存竞争残酷，少年天真不堪一击：“年轻的街头少年/别奢望改规矩/你最好野蛮些/明白得越早越有利”（《少年游》）……

专辑第二首，《致我的迷茫兄弟》，虽然语焉不详，却三言两语扼住了要害，提示出在这两千纪的开端之年人类所处困局的特征：“机器让人性变得可疑/娱乐让思考变得可笑/当你在洪流之中挣扎/什么是你的救命稻草？”变化这么多，尺度这么大，颠覆这么剧烈，一切都在激烈的动荡中，一切曾经的答案都在无休无止的改变中，在无限的可能中，在无垠的开放中，被激发，被改换，被稀释，被毫不片刻驻留的疾速演进击得粉身碎骨。当此无边、无极、无限困境，明明是一片无可奈何的失落，歌者唱出的却是振奋，是大无畏的豪迈，是以再无畏惧的勇气去面对百川灌河、不辨牛马的现实：“让我们一起忘掉今天”，“让我们一起抵抗虚无”。

这早不是什么新鲜事，只要你在这个时代活过了成年，那么，这样的问题迟早会找上你：如果稳定的一切都难以定义地飞速向前演进，哪怕它是正面的；如果世界的演出令人眼花缭乱，哪怕它是繁华和绚丽的；如果社会变化的翻云覆雨如此强悍，让人感觉身似浮萍不能自已；如果心灵要打开一切界限，向着人性难以把握的无尽可能展开……那么，理性当如何理解，生命该如何消化，此身将如何自处，灵魂将归向何处？还有什么歌，真正值得歌唱？

专辑当然没有提出这么宏阔、严肃的问题，但显然，它也站在这一个海面上。非常朴实的，它提出了当此无边无际的大变局，人或可自我把握的一二支点：“你母亲让你独一无二/你不是谁的一颗棋子/你不要轻易变成工具/你发誓完整你的生命”。而且，不管怎么样，生命的姿态仍可以如此确定无疑：“不管风向哪个方向吹拂/握紧你手中琴和酒杯/听它在午夜叮当作响……他孤独，可是无限清醒”（《致我的迷茫兄弟》）。

也就是说，你是你自己，你有自由选择——这就是人生把握。不管世界如何变幻，你还可以歌唱——这就是人生方向，是人可能的骄傲姿态。《神游》直接地给予更明确、更斩钉截铁的回答——紧跟在“此地逍遥不了/别处也是妄想”这个绝境之后，马玉龙唱的是：“不如拍拍手啊”。

感人的“不如拍拍手啊”，如此处境和转念，正如鲁迅在《野草》中，加缪与西西弗斯在山下的处境和转念。也就是从这里，“声音碎片”和马玉龙奏响了他的星辰大海，似已不复存在的星辰大海。

这是这张专辑最动人心旌之处——歌唱、激昂乃至振奋发乎于虚空，发自当下举头四顾的空茫。这空茫从一片繁华中袭来，从富足中、从辽阔中、从遍地风流中、从无可挽回地熟透的一切中，袭来。所以这歌声有着与此空茫相匹配的浩大与辽阔，所以这歌声既空灵又尖锐又激情四射。在《致我的迷茫兄弟》和《送流水》中，女声在天际盘旋，弦乐四重奏在踮起足尖飞舞，战鼓在列队行军，木吉他在嘈嘈切切，合唱队在有节奏地，情绪颓唐又奔放壮烈地助唱，歌手就在这一片人生的共情中，将抵抗着虚无的歌唱唱得坚定而崇高，直唱到大地和天空的交接处，在那里见天地、见自己、见众生，终看见不可挽回的最终失败和荣耀。

《送流水》《不惑之年》《少年游》《送马玉华到二零一一年》四首歌，反反复复唱到了流水。流水无情，浩浩东流，逝者如斯，一切无可挽回；流水又似永恒，抬眼即见，总是陪伴在身边，像是一位最亲近的亲人。“流水啊，别回头”，“流水啊流水/送我直到夕阳外”，“愿流水缓慢地/把你们送到故乡”，“明月送你，你送流水/满城繁华念慈悲”……天地无情，以万物为刍狗。变化无情，将人生玩于股掌之上。但恰恰就是如此处境，让一个人唱出了最汹涌澎湃的歌，把悲哀和凄凉，尽付与狂喜与欢唱。

这仅是二零零零年代的困境吗？这仅是现代人的困境吗？这脚下分解漂移仿佛变成了海面的地面，这眼前瞬息万变“正在改变的时代”（鲍勃·迪伦）、正在“快速变化的世界”（崔健），是我们这几代人所独有的吗？这在歌唱的是个什么人，他从哪里来，又向何处去？歌曲《望星空》饶富意味地刻画了一个仰望星空的人，一个属于星空的人。当“人们低着头，寻找出口/他却抬起头，仰望星空”，当“我们积累着，生存技巧/他（却）一意孤行，徒劳半生”。这个人，曾经叫庄周、老子、嵇康、陶潜、李白、东坡；他最近的一个名字，叫鲁迅。用这样的一首歌，马玉龙辨认清楚了他的来影去踪，也让我们认清了人类一直在面对的终极困境，虽各有不同，却始终如一。在这种困境面前，我们的先辈，那些最透彻、最彻底、最洒脱的中国人，早以他们的人生，以他们的诗词、文章和思想，一再唱响了人类的终极之歌。马玉龙和“声音碎片”，或许不是这望星空的队列中的一员，但他领悟到了中国的智者和歌者在面对这无穷困境时的态度，中国的这一条文化长河，正从他的身体穿过，让他唱出了面对动荡、面对虚无、面对无限，这渺小又伟大的人，所能够唱出的尊严、高妙、深邃也壮丽的歌。

也是从这里，我们能更清晰地看清楚这张专辑，看清楚它的歌唱究竟是种什么歌唱；它的激昂究竟来自何处；这种歌唱的力量是如何被增援，如何得到了悠久历史传统的巨力支持；而或许，真正地是在何处，又是如何，它竟让我们这样地感动。

《不惑之年》其实是类似苏轼那样的心境，携歌神游于人世间，正是中国古典哲学的宇宙观、人生观的其中一种。以此心念心态，人在此间俯仰天地，感念机运，叹喟人生。当其中时无可奈何，当其时时无知混沌，虽不能自我主宰，却是这人生之妙的不二际遇。在更多歌曲中，“声音碎片”怆然而又轻盈的姿态，接近于古代逸士。白云苍狗，道是世事无情，纵然造物弄人，只在那明月下，在流水边，于高楼上凭栏把酒，唱一曲慷慨离别歌。这歌声唱响天地，鼓荡人生，宽慰人世。山河辽阔，胸襟坦荡，自有一股浩然之气。与其说它像沧海横流中的英雄主义，毋宁说它是一种已在这片土地上飞行了2600年的超然之姿。

《送马玉华到二零一一年》，这专辑的终曲，是唱给兄长和亡者的一首挽歌。它既问“何处是家”；又道“不言相逢，不说再见/且把天下事，放一边”；更有那一句接着一句的寄语：“愿你随风，风轻扬/一路平安”——饶是那黄泉路，就算是生死别，也祝念一路平安。

此生不知，此去无从预料，惟有平安可相祝。中国人历朝历代，代代无穷，无论生离还是死别，都是这样的执手深情相送，都是这样既哀伤又通达的生死观，都是这样既有些许神秘，又非常朴实坦然的极其东方的姿态。

“声音碎片”创造的，说到本质上，就是这么一种声音。它因时就势，运用西方摇滚乐的形式，唱出了时代之变、中西交汇之时的诗思。而它最显著的方面，却主要是中国人的旷达放世的诗学。而尤其令人惊讶的是，它是这么一件完全的时代构造，通观其内外，无疑是此时此地的中国情怀，但放在中国历史上，这样的一种艺术形式从未有过，它是一个全新造物。

而以下这些创造也令人惊讶，无论是放在摇滚乐还是放在中国歌曲的范畴内观察，虽然它们可能只是旁枝末节：

它的歌词不押韵，却抑扬顿挫、优雅乃至工整。它的无意义的衬词，来自歌手家乡彝族土语的副歌，饱含深情，似有无法说出的无穷含义——这些歌曲对时代撞击的反应，对人生苦难的至深安慰，竟似主要来自这里。

2019年12月27日

来，吃瓜

王 璐

我们饭店有一道时令特色菜叫“红玉冬瓜”，只在秋冬季才隆重登场。冬瓜软软糯糯，乐口消融中隐隐一丝回甜，跟番红花简直是绝配。番红花即藏红花。金澄澄的冬瓜头顶上一抹亮丽嫣红，耀目且爽口。守在灶台边感受那冬瓜的瓜肉由肥白渐渐发青，再变为半透明啤酒色的过程，奇妙升华不可名状。一缕橙香掺杂淡淡的酸甜，这是番红花特有的味道。一人一箸，大快朵颐，在众多的特色推荐菜中，绝对算一股清流。即使跻身于一堆鲍参燕翅之中亦毫不逊色，无论颜值，无论味道，都令人耳目一新。

冬瓜本身并没什么味，太原人说“寡兮兮的”。但也正因为如此，它可以与诸多食材一起搭配而获得焕然全新的味道。蒸炖煮，烩焖炒，三汤五割可以说百搭。特别与肉类一起同烹同食，消解油腻，爽心利口的同时不必担心会发胖。但要说冬瓜究竟好吃在哪？我觉得好就好在吃口清淡。有一回去扬州，去富春茶社吃翡翠烧卖，馅子掺了炝过的海米碎，满满的冬瓜馅子，一嘴下去，余香满口。印象极深刻。自己烧冬瓜，佐料要尽量少放，或者干脆什么都不放。以冬瓜烧汤，就冬瓜自己，旺火烧开改文火，慢慢炖着去。出锅时撒几粒海米进去，盐可以一并省略。我见过有人用鸡鸭高汤大棒骨汤大煮特煮的，生怕吃口寡，临了还要再来几只八角大料丢进去，这冬瓜于是彻底毁了。等于冠上加冠，多此一举。前日有个朋友乔迁新居，我上他家吃饭，吃到后来端上一盆冬瓜汤，海带结百叶结，白菜紫菜红白萝卜，丝丝缕缕层层叠叠，厚厚铺满一层，我尝了口，说不清究竟是个什么味。

所有的瓜里，味道最不好形容的，似乎就是冬瓜。吃起来简直寡淡无味，但凑近了仔细闻闻，隐约又有一丝清鲜之气。买别的瓜，总习惯先问一句，瓜甜吗？甜不甜？没听说有谁买冬瓜也要甜的。冬瓜真是舍得长。只要水好料肥，它憋足了力气使劲儿地长长长长。我看见过长得腰粗若桶的冬瓜，个头赛过三四岁孩童，一个人根本搬不动，得两个人抬。那么大的冬瓜，一只一只，静静横卧于菜场角落里等着。有人来买。要多少？约摸着切一片下来。绿皮白霜，肉白如玉。

冬瓜是祛湿败火的好东西。在晋北一带，谁家小孩得了热风寒，大人会煮一锅冬瓜水，瓜肉不必软烂，猛火几分钟就得，抓一大块老冰糖丢进去，搁一边晾着去。晾凉了一碗接一碗，努力喝，使劲喝，喝到不停想撒尿，盖被子睡一觉，第二天立马欢蹦乱跳。好了。可比吃药管用。

我们酒店每日班前例会一过，后厨便开始处理冬瓜。招牌菜“冬瓜金钩汤”每日估清。冬瓜改刀为大块，带皮带瓤炖煮，瓜糯汤清，放开肚皮喝吧。爽口且有味。若是自己在家烧冬瓜小菜，最简便易行还好吃的办法，是把冬瓜扦皮。皮要仔细扦薄。我奶奶可以切得极薄极薄，简直薄如蝉翼，光可透影。接着改快刀，把扦好的瓜皮切成尽可能细的丝，放入海碗，撒一撮细盐粉用手抓拌。盐分逼出的水倒掉，加适量的醋，香醋要比陈醋好，点几滴小磨香油就得。佐酒或吃粥，很适合食欲不振时食用。

西瓜南瓜北瓜东瓜，东瓜即冬瓜。西葫芦是南瓜属的一种，长得却跟冬瓜有几分相像。我奶奶把西葫芦叫北瓜，而习惯称冬瓜为白瓜。中国饮食文化神秘莫测，民以食为天的背景之下，吃的意义早已超越果腹之欲。我们在食物里倾注复杂情感，喜怒哀乐，离合悲欢，一口一口吃进肚里。时不时要找个借口吃一顿。散伙饭，开工酒，红白喜事，谢师宴，吃来吃去，吃去吃来，无知无觉便吃成了回忆。

幼时每年暑假，我要回老宅去看奶奶。记忆中，院子里房前屋后，瓦砾旁，草垛上，冬瓜秧蔓四处疯攀漫爬。根本没人管。待春天悄然走入尾声，沿瓜蔓开出一朵一朵鲜黄色的小花，十分袭人。奶奶滋溜抿一口竹叶青，说，再过个把月等夏天正式到了，每朵小花就能长出一只冬瓜哩。《神农本草经》里称冬瓜为“水芝”。通常于春天种植，夏秋收获，跟冬天八竿子打不着的瓜，因其成熟后表面上有一层白粉状的东西像冬天结的白霜，于是叫了个冬天的名儿，想想真有趣。

上大学时住我下铺的女生是东北人。黑龙江来的。有年放假，我们几个同学去她家乡玩，她妈特意做了冬瓜羊肉饺子。偌大一只冬瓜，先是切，再是剁，最后擦成丝。找来一块笼布，把冬瓜碎包起来挤汁，又是挤，又是拧，好一通折腾。瓜肉挤得干干的才好包饺子。我们几个七手八脚跟着瞎忙，看那大块头的冬瓜顷刻间已经所剩无几。但我真没觉出冬瓜馅的饺子有多好吃，只是可惜了那么些冬瓜汁。

冬瓜之妙，汁中有乾坤。我奶奶用冬瓜汁和面，做出的手擀面带一点淡淡的青色，一煮则更显其绿。入口隐隐一丝清鲜气。晋北人讲究原汤化原食，吃完面条来一碗面汤，汤也带了淡淡的绿。

东瓜瓤即瓜练，奶奶叫“棉瓤”。像棉絮一样白。一把一把抓出来，虚蓬蓬的一堆，加一点小苏打用来搓揉浅颜色的衣服，光亮如新且固色，绝不输市面上这个那个增艳增白剂。我奶奶土生土长的北方女人，皮肤出奇的细腻润泽，七八十岁了也没什么老人斑，常常有人问她，奶奶你用啥洗脸呀？她没牙嘴笑成个“O”形，笑而不语其实是耳朵不灵。奶奶的独家护肤秘方，就是把冬瓜仁晒干再研成粉，研得尽可能细。我常常看见她没事就坐在炕头磨瓜仁，用一个特小号的石磨，丢几粒瓜仁进去，得磨好一阵。每晚临睡前，奶奶抓一把瓜仁粉，用清水调匀，往脸上涂涂擦擦，最后冲干净。瓜仁本身带了油脂，脸洗好也不再涂任何护肤品。多年后看《神农本草经》，里面有关于瓜瓣能“令人悦泽好颜色”的文字。瓜瓣即冬瓜子。《日华子本草》里也有记载，“去皮肤风剥黑皯，润肌肤”。胸廓次然。有时奶奶磨瓜仁磨到一半，好端端冒出一句“你个面冬瓜”。边上并没有人啊？

冬瓜体型肥壮，身价卑微，脾性却娇滴滴的。极不耐存储。我曾专门观察过菜贩子卖冬瓜，轻拿轻放，小心拿捏着切一刀下来，立刻扯过一个塑料袋盖上。稍不留神，冬瓜白净净一张面孔上，留下暗戳戳一个指头印。破相自不必说，拿回家一看，那只指印仿佛宣纸点墨一般，迅速洇染四散。昨日在菜场遇到一位上海马大嫂，现场指点新来的小阿姨，说，看到吧，买冬瓜要盯牢，看准，只能指不能摸，惹人戳气。

我有次去一个朋友的菜园子参观，说起冬瓜易腐烂，有啥好办法？他笑了一笑。绝技是，不把冬瓜整只摘下来，每次吃多少切多少，然后立刻用保鲜膜包裹切面。这冬瓜不仅不会腐烂，水分还更充足。

于是新的问题又来了：怎样才能有这么个菜园子呢？

笔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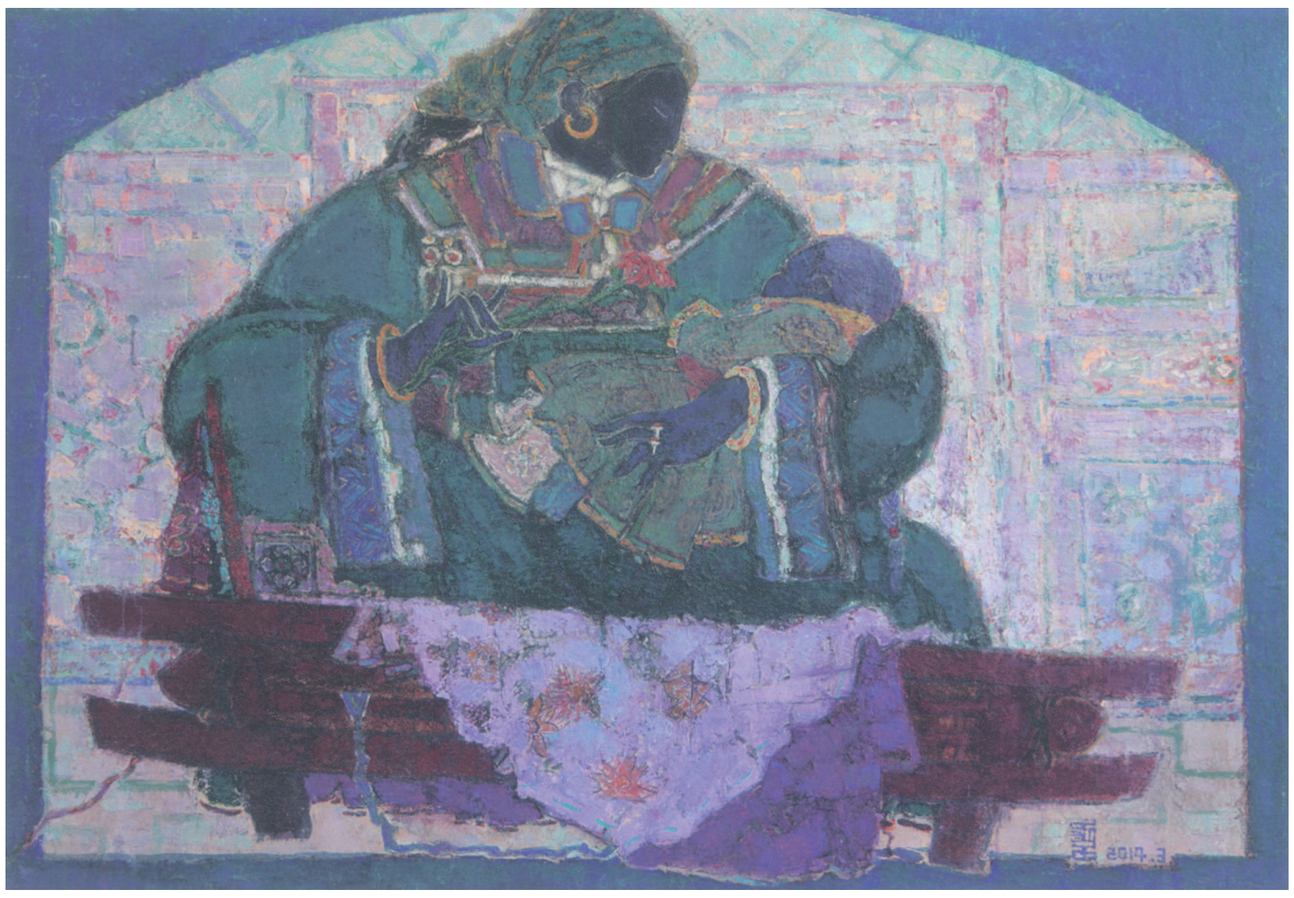

摇篮曲
（油画）
那拉苏

冬春米·腊打米

褚半农

每年夏至、冬至，对农村来说，是“起时”和“起九”的两个重要节气。夏至后的第一天开始，就进入称为“时”的阶段，前后半个月，并有头时、二时、三时的分段，这叫“除夏起时”。农谚云：时里着个洞，等于下膏壅（肥料），表明这段时间里即便只为作物锄地松土（即“着个洞”），也好比是在给作物施肥（即“等于下膏壅”）。冬至呢？是“起九”标志，即一九开始，一直到九九，前后共81天。与“除夏起时”不同之处，在于“起九”日没有把冬至排除在外，冬至日就是一九的第一天：“俗从冬至日数起，至九九八十一日而寒尽，名曰连冬起九”。（袁景澜《吴郡岁华纪丽》卷11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12月版）。

冬至是二十四节气中第二十二个节气。冬至至翌年立春这段时间，民间又称“腊”“腊里”，我们常说的三九严寒也在其中，寒冬腊月，阳气敛收。由于这个特点，我们的先人，每年在这段时间里都要抓紧做的一件事便是“冬春米”。春米，是将稻谷倒入石臼中舂去稻壳，加工成白米。工具有手臼和脚臼两种，同样是石臼，只因操作方法不同而名异。手臼，是手握特制榔头，一下一下“舂”向石臼中，直至稻谷舂成白米；脚臼则是利用杠杆原理，用脚踩动踏板后松开，让榔头“舂”向臼中的稻谷使其脱壳，这比用手臼要省力得多，效果更好。那时没有碾米机器，所有的白米都是这样靠人工“舂”成的。一臼稻谷需要“舂”多少下才能去掉外壳？我没有舂过稻谷，但我用手臼舂过糯米粉，过程完全一样。这是个不能偷懒的活，即使少舂几下，石臼里的稻谷壳肯定没能全部去净，还得再舂。舂好一臼稻谷，约摸需要舂一两百下吧，而舂成的白米不会超过十斤。试想想，即使是一百斤稻谷，需要“舂”多少个“一两百下”呀，这可真是个辛苦活。从文献记载看，少数人家有用牛力拉的“牵砻”。

明太仓人陆容，曾在《菽园杂记》（中华书局，1985年5月版）中记到“冬舂”这件事。他开始也不理解，以为可能是开春后农活增多，农民少有时间顾及此事，所以要在冬天把它做好。他特地向老农咨询，得到的回答使他了解不全是这个原因。原来开春后，“米芽浮起，米粒亦不坚。此时舂者多碎而为粞，折耗颇多。冬月米坚，折耗少，故及冬舂之”。是说立春后，稻谷因得到春气，内部发生人所看不出的变化，致使舂出的白米，米粒不坚，碎米（又称粞头）较多，即出米率低且质量差。而“冬舂”的米，则完全相反，谁家不想多出点米，多出点好米呢？文献记载，有的人家是把一年的稻谷都在这段时间里加工成白米的。

其实，早在南宋时，苏州人范成大《腊月村田乐府十首》中的《冬舂行》，就专门写到“冬舂”这件大事。清嘉庆年间，苏州人顾禄在《清嘉录》（江苏古籍出版社1999年8月版，第199页）中收了这首诗，范成大的诗句中有“群呼步碓满门庭，运杵成风雷动地”，描写的就是冬舂时热闹的场面，从诗中“步碓”“运杵”词语，可知道他们用的有脚臼，也有手臼。诗的小序还写到将冬舂米“藏之土瓦仓中，经年不坏”。

即使从范成大算起，“冬舂”也已流传了八百多年。由于时代进步了，我们让稻谷变成白米，既不用手臼，也不用脚臼，用的是机器轧米。有趣的是，碾米机的核心部件，方言中仍然称之为“米臼”，而把腊里轧出的米，称“腊打米”，也就是原来的冬舂米。

『文汇笔会』微信二维码